

证券代码：603129

证券简称：春风动力

公告编号：2026-071

债券代码：113704

债券简称：春风转债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0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址：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临平街道绿洲路16号），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0月20日10:00时】。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赖民杰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和书面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会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提出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6 年 10 月 21 日为首次授权/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436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332.15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233.45 元/份，向符合条件的 35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48.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45.91 元/股。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提出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关联董事倪树祥、高青为公司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1 日